

衡东县金龙矿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-银矿冲矿井涌水（污水） 治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4年1月19日，衡东县城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《衡东县金龙矿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-银矿冲矿井涌水（污水）治理工程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，参加会议的有衡阳市宇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验收报告编制单位）等单位的代表，并邀请了3名专家共同组成验收组（名单附后）。会前，验收组察看了项目现场，查阅了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，依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等相关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，提出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1、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2020年，衡东金龙矿区尾矿库矿涌水及渗滤液污染问题在《2020年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》中被报道：“衡东甘溪镇金龙矿区矿涌水及渗滤液污染问题严重，沿岸生产生活用水受到严重影响，群众反映强烈”。省市县各级政府高度重视，立即采取整改应急措施，并组织专业机构对该污染问题进行勘查、方案设计。安徽民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衡东县城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，通过现场调查及走访，结合历史检测数据和现场实测，组织专业人员编制了《衡东县金龙矿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》。

由于衡东县金龙矿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涉及范围较广，区域跨度较大，各个治理工程的完成时间节点不一。根据整治项目的完成进度，对单个已完成的整治工程进行验收。

该项目于2022年12月进场，2023年1月开始正式动工。至2023年10月，衡东县金龙矿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已完成了银矿冲矿井涌

水（污水）治理工程。目前银矿冲矿井涌水（污水）治理工程运行稳定，已具备竣工环保验收的条件。

2、项目投资及建设情况

项目实际投资 3029 万元，全部为环保投资。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开始动工，10 月完成项目建设、调试并运行。

3、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银矿冲矿井涌水（污水）治理工程。包括：矿井涌水废水处理站 1 座（设计处理能力 1500m³/d）、银矿冲矿井涌水收集输送系统、吊马垅矿井涌水收集输送系统。

二、主要建设内容

表 1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

序号	可研设计建设内容	实际建设内容	备注
1	新建一座处理能力 1500m ³ /d 的矿井涌水废水处理站；	①已在金龙矿业银矿冲建设了一座矿井涌水废水处理站，该废水处理站的设计处理能力为 75t/h，运行时长为 20h/d（即 1500t/d）；该废水处理站采用“两段沉淀法”处理工艺，设计出水水质为同时满足《铅、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25466-2010）与《农田灌溉水质标准》（GB5084-2021）标准要求；②由于地势高差因素，该废水处理站主要涉及两部分，一部分为废水调节池，用于矿井涌水的收集与调节，位于地势较低处；另一部分为废水处理区，设置于山林深处，地势较高处；③由于废水处理站位于山林，为避免雨水冲刷，在靠山体侧，设有截排水沟，将雨水引至下游；	已落实
2	建设银矿冲矿井涌水收集输送系统和吊马垅 矿井涌水收集输送系统，其中银矿冲矿井涌水收集输送系统为 DN300	①已在银矿冲矿井涌水处架设收集管道，将收集到的矿井涌水输送至废水处理站的调节水池中，管道采用 DN300，长约 4.09m；②吊马垅矿井涌水位于废水处理站的西北侧，设置的收集管道采用 DN315 和 DN300，长约	已落实

序号	可研设计建设内容	实际建设内容	备注
	矿井涌水输送管道20m及配套设施,吊马垅矿井涌水收集输送系统为DN300矿井涌水输送管道1.5km及配套设施。	1338m;收集到的矿井涌水输送至废水处理站的调节水池中;③废水调节池的地势低于废水处理区,因此需要通过压力管道,将矿井涌水泵送至废水处理区,已铺设相关输送管道,长约601m,采用DN150管道;④矿井涌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后,通过管道,排至银矿冲溪;排放管道采用DN315,长约630m。	

三、环境验收监测情况

湖南桓泓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至28日对项目废水处理站进行了监测采样,监测采样期间废水处理站正常运行,项目运行工况符合监测要求。

1、废水达标情况

验收监测期间,废水处理后排口中的pH值在6~9的范围内,其余悬浮物、总铅、总锌、总镉、总砷、氟化物等因子的日均浓度值均符合《铅、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25466-2010)与《农田灌溉水质标准》(GB5084-2021)中从严取值标准要求。

2、废水处理站处理效率

验收监测期间,废水处理站处理总锌、氟化物(总铅、总镉、总砷均未检出)的处理效率分别达到96.5%、94.1%。

四、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

银矿冲矿井涌水(污水)治理工程基本按照《衡东县金龙矿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》要求进行建设,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外排废水可实现达标排放,固废得到妥善处置,同意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。

对建设单位环境保护工作的后续要求为:

- 1、加强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,确保长期稳定运行、达标排放;

- 2、严格按照规定对废水处理站污泥进行管理，防控环境风险；
- 3、完善废水治理设施操作规程和管理制度。

五、对验收报告的修改建议

- 1、对照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》，核实项目的工程实施情况、变动情况；补充工程投资；
- 2、完善废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及主要技术参数；完善项目废水排放口规范建设、在线监测情况；
- 3、完善说明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种类、代码、产生量等，说明污泥处置方式及处置去向，补充危废处置协议；说明危险废物暂存间是否满足规范化建设要求；
- 4、补充验收监测期间的运行负荷（废水处理量）；完善说明环保设施运行和管理情况；
- 5、完善相关附图附件。

验收组成员：周耀辉（组长）、刘衡林、高亚琴（执笔）

2024年01月19日